

商事法精論

◎梁宇賢

◎劉興善

◎柯澤東

◎林勳發



今日書局有限公司出版

論精法事商

◎梁宇賢

◎劉興善

◎柯澤東

◎林勳發

今日書局有限公司 出版

國家圖書館出版預行編目資料

商事法精論 / 梁宇賢等作. - 初版. -- 臺北市 : 今日. 民87
面 ; 公分

ISBN 957-98386-0-7 (平裝)

1. 商法

587

87002022

商事法精論

作 者：梁宇賢、劉興善
柯澤東、林勳發

出版者：今日書局有限公司

發行人：林翠鈴

地 址：台北市文山區指南路二段 135 號

電 話：2938-2955 傳真：2936-3823

登記證：局版合業字第 6629 號

郵政劃撥：第 18200549 號 孫永忠 帳戶

總經銷：新學林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 3 段 106 號 6 樓之 4

電 話：2700-1808 傳真：2705-9080

排 版：士淇打字行

印 刷：祥峰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定 價：新台幣 700 元

中華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修訂六版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序

由於經濟及科技之快速發展，促成工商社會之形成，而在工商社會高度發展之後，各種交易行為隨之日益頻繁，其中商事行為更是扮演無可取代之角色。在商事行為交易過程中，無可避免地會涉及多種複雜之法律問題，因而，「商事法」之重要性不言可喻矣。

「商事法」之領域極廣，舉凡各種商事行為法律關係之規範均屬之，然因傳統上以「公司法」、「票據法」、「海商法」、「保險法」四法為主要教學及考試範圍，故目前所出版之商事法專書或論著亦多以此四法為析述之範疇，本書亦從之，惟特別增加「商事法總論」一篇，就商事法之基本原理原則提綱挈領地加以分析，俾商事法之研讀得以收事半功倍之效，此本書之特色之一也。

目前所出版之商事法專書，多係作者一人獨立完成，本書則由四位作者分別依其專長，就上述四法個別論述一法而成，因此，每一篇均具有高度之可讀性，此本書之特色之二也。

本書之作，雖經作者多次修正，始告定稿，惟繆誤疏漏之處恐難全免，尚請方家指正是幸。

梁宇賢
劉興善
柯澤東
林勳發

謹識

1998年元旦

修訂六版序

本書自1998年元月出版以來，因首創商事法各法由一人執筆之體制，可讀性大幅度提高，頗獲各界好評，連續印行數刷；2001年9月修訂再版、2004年9月修訂三版及2005年9月修訂四版等仍同受各界肯定，承蒙各方雅愛，採為教本，不勝感禱之至。

商事法具有國際性及敏捷性，隨著工商社會之急速變化，政府隨時修法，俾配合國際工商社會及時代潮流。因此公司法於2009年1月21日再度修正；而保險法於2007年7月18日修正後，相關行政規章亦隨之修正或廢止，變動幅度頗大，爰特就「公司法篇」及「保險法篇」加以修訂，再為出版，以答謝讀者的厚愛，並敬祈各方賢達先進，不吝指教，是所至盼。

梁宇賢
劉興善
柯澤東
林勳發

謹識

2009年3月

作者簡介

梁宇賢（商事法總論暨公司法）

學歷：國立中興大學法律學系法學士暨法律研究所法學碩士

美國邁阿密大學法學碩士、范諾曼大學法學博士

美國耶魯大學研究員（1981-1982）

公務員甲等特考優等及格(70)特公甲字第22號

經歷：香港珠海書院客座教授、律師、主任仲裁人、典試委員、環保署法規會委員、行政院人事行政局訴願會委員、台灣高等法院訴願審議委員會委員、中興大學法律學系主任、教育部顧問、國立台北大學法學院院長

現任：中國文化大學法律學系教授、國立台北大學法學系兼任教授

著作：公司法論、票據法新論、海商法論、保險法，以及有關上述書之實例解說及論文、法學緒論

劉興善（票據法）

學歷：國立台灣大學法律學系畢業

國立台灣大學法律研究所肄業

美國維吉尼亞大學比較法學碩士

美國維吉尼亞大學法學博士

美國華盛頓首府律師及格

經歷：國立政治大學法律學系副教授、教授；立法院立法委員；
行政院二二八紀念基金會執行長；考試院考試委員

現任：監察院監察委員

國立政治大學法律學系教授

著作：商事法(全)、現代票據法(合著)、商法專論集(一)(二)

柯澤東（海商法）

學歷：國立台灣大學法律學系畢業

法國巴黎大學法學博士

經歷：國立台灣大學法律學系暨法律研究所教授、國立台灣大學法律學系主任暨法律研究所所長、國立台灣大學法學院院長、考試院考試委員

現任：世新大學法律學系教授、國立台灣大學法學院兼任教授

著作：國際貿易法專論、海商法論、環境法論、環境法論（二）
國際貿易法論（合譯）等

林勳發（保險法）

學歷：國立政治大學法律學系法學士

國立台灣大學法律研究所肄業

美國杜蘭大學法學碩士

英國倫敦大學法學博士課程研究

經歷：考試院典試委員、南開大學保險研究所客座教授、山東大學客座教授、財政部保險審議委員、強制汽車保險委員、交通部強制汽車責任保險顧問、國立政治大學法律學系、風保學系教授

現任：銘傳大學法學院教授

國立政治大學法律學系、風保學系兼任教授

國立台灣大學財務金融學系兼任教授

倫敦國際財經法研究中心資深研究員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申訴調處委員

中華民國商務仲裁協會仲裁人

消費者文教基金會保險、法律委員

著作：保險契約效力論、保險法論著譯作選集等十餘種

主持研究計畫五十餘種，起草法案十餘種，研擬保單十餘種

商 事 法 精 論

目 錄

第一篇 商事法總論——

第一章 商事法之意義及演進·····	3
第一節 商事法之意義·····	3
第二節 商事法之演進·····	4
第二章 商事法之立法編列及特性·····	6
第一節 商事法之立法編列·····	6
第二節 商事法之特性·····	6
第三章 商事法之效力·····	9
第四章 商事法與其他法律之關係·····	10

第二篇 公司法——

第一章 公司總則·····	15
第一節 公司之概念·····	15
第二節 公司之名稱及住所·····	17
第三節 公司之設立·····	20
第四節 公司之登記·····	21
第五節 公司之能力·····	24
第六節 公司之監督·····	27

第七節	政府或法人股東	29
第八節	公司之負責人與經理人	29
第九節	公司之公告	32
第十節	公司之合併	32
第十一節	公司之變更組織	34
第十二節	公司解散	36
第二章	股份有限公司	39
第一節	股份有限公司之意義及基本理論	39
第二節	股份有限公司之設立	41
第三節	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東	50
第四節	股份有限公司之機關	67
第五節	股份有限公司之會計	95
第六節	股份有限公司之公司債	102
第七節	股份有限公司之發行新股	112
第八節	股份有限公司之變更章程	119
第九節	股份有限公司之重整	121
第十節	股份有限公司之合併、分割及解散	135
第十一節	股份有限公司之清算	140
第三章	無限公司	149
第一節	無限公司之總說	149
第二節	無限公司之法律關係	151
第三節	無限公司資格之取得與喪失	154
第四節	無限公司之解散、合併與變更組織	156
第五節	無限公司之清算	158
第四章	有限公司	161
第一節	有限公司之概念	161
第二節	有限公司之設立	162
第三節	有限公司之關係	163

第四節 有限公司之會計·····	166
第五節 有限公司之變更組織、變更章程、合併、解散及清算···	167
第六節 有限公司與無限公司之區別·····	168
第五章 兩合公司 ·····	170
第一節 兩合公司之概念·····	170
第二節 兩合公司之內部關係及外部關係·····	171
第三節 兩合公司之合併、變更組織、變更章程、解散及清算···	172
第六章 關係企業 ·····	173
第七章 外國公司 ·····	177
第八章 公司之登記及認許 ·····	184
 第三篇 票據法——	
第一章 總 則 ·····	189
第一節 票據法的意義及其性質·····	189
第二節 我國票據法之沿革·····	190
第三節 票據的概念·····	193
第四節 票據行為·····	196
第五節 票據行為的代理·····	205
第六節 票據的偽造、變造、塗銷·····	208
第七節 票據權利·····	210
第八節 票據的抗辯·····	213
第九節 票據喪失其補救·····	216
第十節 票據時效·····	218
第十一節 非票據關係·····	219
第二章 匯 票 ·····	224
第一節 匯票的概念與發票·····	224
第二節 背言·····	230
第三節 承兌·····	238

第四節 參加承兌·····	241
第五節 保證·····	244
第六節 到期日·····	246
第七節 付款·····	248
第八節 參加付款·····	252
第九節 追索權·····	255
第十節 拒絕證書·····	265
第十一節 複本·····	267
第十二節 謄本·····	269
第三章 本 票 ·····	271
第一節 本票的意義、種類·····	271
第二節 發票·····	272
第三節 本票之見票·····	274
第四節 本票之強制執行·····	274
第五節 本票準用匯票之規定·····	276
第四章 支 票 ·····	277
第一節 支票的意義與發票·····	277
第二節 支票的付款·····	279
第三節 特殊種類的支票·····	282
第四節 發票人的責任·····	287
第五節 關於匯票規定之準用·····	290

第四篇 海商法——

◎導 論·····	293
第一章 海商法之沿革·····	294
第二章 海商法之特性及其修訂變動·····	299
第三章 海商法之法律地位·····	301
第一節 海商法與海洋法及與海事行政法之區別·····	301

第二節	海商法為民法之特別法或商事法之特殊意義	302
第三節	海商法個別性與一般性之消長與新發展型態	303
第四節	海商法受非經濟及非商業面向發展之新衝擊	305
◎本 論		306
第一章 通則		308
第一節	船舶與海上風險	309
第二節	船舶之強制執行	319
第三節	我國海商法之法源及其適用	330
第二章 船舶		337
第一節	船舶之特性	337
第二節	船舶所有權之範圍	343
第三節	船舶所有權之取得與消滅	346
第四節	船舶共有	349
第五節	船舶所有人責任	361
第六節	海事優先權	375
第七節	船舶抵押權	392
第三章 運送		394
第一節	貨物運送	394
第二節	載貨證券	442
第三節	貨櫃運送載貨證券與損害賠償	456
第四節	載貨證券之法院管轄與仲裁	466
第五節	載貨證券之法律適用	470
第六節	旅客運送	476
第七節	船舶拖帶	481
第四章 海上事故		484
第一節	船舶碰撞	484
第二節	海難救助	489
第三節	共同海損	497

第四節 海上保險·····	506
---------------	-----

第五篇 保險法——

第一章 保險法之立法沿革與體系架構·····	523
第一節 保險法之立法沿革·····	523
第二節 保險法之體系架構·····	529
第二章 保險契約之分類與法律特性·····	531
第一節 保險契約之分類·····	531
第二節 保險契約之法律特性·····	534
第三章 保險契約之構成與解釋·····	543
第一節 保險契約之構成·····	543
第二節 保險契約之解釋·····	544
第四章 保險契約之成立（第一效力層面）·····	555
第一節 一般成立要件·····	555
第二節 特別成立要件·····	586
第三節 保險契約成立與否之判斷及其效果·····	598
第五章 保險契約之生效（第二效力層面）·····	600
第一節 一般生效要件·····	600
第二節 特別生效要件·····	605
第三節 生效要件具備與否之判斷及其效果·····	630
第六章 保險契約之附款（第三效力層面）·····	634
第一節 條 件·····	634
第二節 期 限·····	637
第七章 保險契約之效力變動（第四效力層面）·····	639
第一節 依契約撤銷權條款撤銷契約·····	639
第二節 停 效·····	641
第三節 復 效·····	658
第四節 保險契約之解除·····	666

第五節 保險契約之終止·····	687
第八章 保險理賠·····	693
第一節 應否理賠之判斷·····	693
第二節 如何理賠之判斷·····	696
第九章 保險代位·····	718
第一節 保險代位之意義與法理基礎·····	718
第二節 保險代位制度之適用範圍·····	720
第三節 保險人可代位行使之權利·····	721
第四節 保險代位可請求之金額·····	727
第五節 保險代位之對象·····	730
第六節 保險代位相關問題·····	731

第一篇 商事法總論

